证券代码:000828 证券简称:东莞控股 公告编号:2010-040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尹锦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袁楚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4,400,767,321.18	4,723,788,577.65	-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38,548,674.49	2,823,594,553.11	4.07%
股本(股)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268	2.7163	4.07%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71,699,066.08	39.59%	459,272,626.16	3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148,723.33	15.16%	276,269,686.63	2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37,999,768.47	48.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252	48.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0	15.13%	0.2658	26.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0	15.13%	0.2658	26.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	增长0.41个百分点	9.62%	增长1.5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增长0.42个百分点	9.56%	增长1.51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354.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4,948.76	
所得税影响额	-438,526.72	
合计	1,554,776.56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6,45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东莞市公路桥梁开发建设总公司	323,828,785	人民币普通股
罗寿英	5,879,331	人民币普通股
东莞市红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849,216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142,249	人民币普通股
张运稳	3,7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远付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许五华	3,354,482	人民币普通股
李杰	3,121,675	人民币普通股
刘巧华	2,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苏国荣	2,508,594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09.30	2009.12.31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4,068.85	55,175.56	-56.38%	报告期以自有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1,912.32	1,134.03	68.63%	报告期应收粤通卡收入款增加所致
应收股利	1,111.00	2,137.08	-48.01%	报告期收回部分虎门大桥公司分派的现金红利所致
短期借款	23,000.00	89,999.00	-74.44%	报告期以自有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6.31	1,586.21	-88.88%	报告期已支付上年度应付职工奖金等薪酬费用所致
应交税费	2,220.91	919.69	141.48%	报告期通行费收入及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219.11	160.74	36.31%	报告期新增计提的贷款利息所致
应付股利	12,259.14	7,745.99	58.26%	报告期新增应付未付的现金股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35,000.00	-100.00%	报告期已归还股东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1,586.14	50,046.11	102.99%	报告期新发行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应付款	2,002.52	133.10	1404.52%	报告期新增莞深高速服务区经营权有偿使用费首期款所致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45,927.26	33,356.80	37.68%	报告期通行费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16,276.92	12,513.77	30.07%	报告期车流量增长导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2.67	1,032.46	37.79%	报告期通行费收入增长导致应计的营业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32,939.92	24,886.37	32.36%	报告期通行费收入增长所致
利润总额	33,139.26	25,044.99	32.32%	报告期通行费收入增长所致
所得税费用	5,512.29	3,132.78	75.96%	报告期盈利增加及所得税税率上升所致
净利润	27,626.97	21,912.22	26.08%	报告期通行费收入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99.98	22,692.61	48.95%	报告期通行费收入增长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98	-17,508.45	101.93%	报告期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44.67	-11,849.40	-450.62%	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下降及归还银行借款本金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8.85	8,774.65	174.30%	报告期初余额高及通行费收入增长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收购莞深高速管理中心资产

2010年7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东莞市新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莞深高速管理中心资产收购协议》,同意公司以中介机构确认的评估值为作价依据,收购东莞市新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拥有的莞深高速管理中心资产。

本次收购莞深高速管理中心资产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因此公司尚未支付收购价款,相关资产也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2、筹建小额贷款公司

2010年7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东莞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等签署的《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公司参与筹建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松山湖小额贷款公司)。

2010年8月11日,本次筹建的松山湖小额贷款公司,获得广东省金融服务办公室的核准。目前,松山湖小额贷款公司的开业手续正在办理中。

3、投资建设经营莞深高速公路服务区

2010年9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下称,中石化广东分公司)签署的《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服务区(含加油站)投资建设经营合同》,同意由中石化广东分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负责公司属下的莞深高速公路服务区(含加油站)的投资建设与经营。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提供土地,中石化广东分公司负责出资对莞深高速公路服务区进行建设,建成后的服务区内所有建筑物、构造物、设施的所有权归属于公司所有,并在合作合同到期后由中石化广东分公司无偿移交给公司。中石化广东分公司按合同要求支付经营权有偿使用费获得莞深服务区的经营使用权,并向公司按年支付管理维护费。

本次莞深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权有偿使用费合计9,243万元;管理维护费200万元/年,自服务区及加油站投入运营之日起计收,每5年上调10%。公司已于2010年9月6日,收到中石化广东分公司支付的经营权有偿使用费1,848.60万元。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2、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3、无其他重大情况。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东莞市公路桥梁开发建设总公司、福民发展有限公司	1、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分红议案,在2010年前公司每年的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50%,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2、两家公司各自所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自2010年12月30日起解除限售。3、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否则将不转让所持有股份。若在承诺的禁售期内出售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份,实施该等行为的非流通股股东愿意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将卖出资金划入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两家公司均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7月2日	山东青岛	现场访谈	中信证券、交银施罗德基金、国联安基金、民生加银基金、南方基金	谈论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
9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华泰柏瑞基金	谈论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尹锦容

2010年10月29日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张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齐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张俊

公司负责人张跃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齐军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俊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54,291,242.93	2,318,658,116.66	1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678,542,311.28	1,479,021,095.34	13.49
股本(股)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8	1.22	13.11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57,210,245.54		411,928,50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352,904.36		199,034,88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714,280.43		220,110,549.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4		1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1		1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5,245.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1,308.54
小计	1,636,553.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638.47
合计	1,289,915.42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7,75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217,396,393	人民币普通股
黄玉梅	2,961,660	人民币普通股
杨德强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庆典	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贾薇	9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静	892,4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纲	8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西志	8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鸿发	7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钱康珉	7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项目	2010年9月30日(元)	2009年12月31日(元)	增减额(元)	增减比例
应收帐款	2,589,629.35	9,091,064.35	-6,501,435.00	-71.51%
预付帐款	309,400.00	3,961,544.96	-3,652,144.96	-92.19%
其他应收款	221,552,596.25	6,447,271.48	215,105,324.77	3,336.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55,167.82	19,694,832.18	-31,250,000.00	-158.67%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475,953.39	1,442,083.48	2,033,869.91	141.04%

1、应收帐款期末较年初减少71.51%,主要是由于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应收帐款减少所致;

2、预付帐款期末较年初减少92.19%,主要是由于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预付帐款减少所致;

3、其他应收款期末较年初增加3,336.38%,主要是由于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支付长春绕城西北段改建工程款2.12亿元所致;

4、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年初减少158.67%,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转让二十一世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49.25%的股权相应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5、短期借款期末较年初增加1亿元,主要是由于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年初增加141.04%,主要是由于本期计提尚未缴纳的劳动保险费等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系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规,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由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高速")通过分立新设的两家股份有限公司之一。

针对东北高速分立上市,吉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高集团")和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已分别出具并履行了承诺,其中持续到报告期内吉高集团的承诺事项如下:

①同意东北高速分立后,由吉林高速承担原由东北高速对吉高集团所欠债务并同意免除龙江交通就上述债务对于吉高集团承担的连带责任。对于东北高速所欠吉高集团关联方的债务,吉高集团将积极协调关联方出具类似的承诺。

②对于其与东北高速签订的合同,同意在吉林高速成立后,由吉林高速承继该等合同中原由东北高速享有或承担的全部权利或义务。吉高集团将根据需要及时出具或与分立后的吉林高速签署书面文件。

③对于吉高集团与东北高速共同出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吉高集团同意依据分立上市方案由龙江交通或吉林高速承继东北高速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并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手续。对于吉高集团关联方与东北高速共同出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吉高集团将协调该等关联方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④尽力协助吉林高速在其设立后6个月内办妥根据分立上市方案由龙江交通承继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⑤分立上市方案实施完成后,自吉林高速的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吉高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吉林高速的股份,也不由吉林高速回购吉高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吉林高速的股份。但是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可以豁免该锁定承诺的情形除外。

⑥在分立上市事项完成后,吉高集团将积极支持吉林高速的持续发展,在两年内选择适当时机依法、合规地将其拥有的高速公路等优质资产注入该公司,以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

经吉林省人民政府批准,拟注入吉林高速的意向性资产为长营高速公路、长春绕城高速公路南段和长平一级公路等高速公路资产。

上述资产的注入方案尚待进一步论证,并且在资产注入实施时需取得有关监管部门的批准,目前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⑦吉高集团向吉林高速作出《规范、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在其作为吉林高速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期间尽量减少与吉林高速的关联交易,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吉林高速《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关联交易。

⑧吉高集团向吉林高速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吉林高速存续期间,吉高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会从事与吉林高速所属收费高速公路或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吉林高速或证券监管部门认为吉高集团不时拥有的业务与其形成实质竞争,吉高集团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⑨吉高集团向吉林高速作出《关于完善土地、房屋权属的承诺函》,承诺其将确保吉林高速及其子公司按照现有的条件继续以租赁的方式向吉高集团租赁相关土地、房产,并将积极完善所涉及的土地租赁手续。对于吉高集团下属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出租方、吉高集团亦承诺促使其作出类似的承诺或安排。在吉林高速上市后的两年内,如果吉林高速及其子公司主要生产经营设施所占用的自有土地、房产仍无法取得使用权证书或者存在其他权利瑕疵,吉高集团同意通过注资、回购或者资产置换等方式解决上述问题。

⑩吉高集团向吉林高速作出《关于分立后吉林高速独立、规范性要求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保证吉林高速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吉高集团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促使吉林高速建立、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吉高集团切实履行了相关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跃

201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武汉中商 公告编号:2010-002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董事长郝健、总经理熊伯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自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运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2,726,437,374.71	2,495,568,561.05	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60,760,762.57	605,411,251.80	9.14%
股本(股)	251,221,698.00	251,221,69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3	2.41	9.13%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815,519,056.62	15.46%	2,664,171,756.55	1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30,798.16	24.09%	56,526,725.09	2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89,433,806.84	106.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75	106.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	27.78%	0.225	22.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	27.78%	0.225	2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0.11%	8.93%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0.53%	8.16%	1.7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37,137.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9,6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72,811.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553.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4,844.04	
所得税影响额	-1,502,985.61	
合计	4,888,650.0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00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477,594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10,221,61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74,006	人民币普通股
英国保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3,426,07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达宏利效率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04,78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48,51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999,95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20,2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8,406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指标增减变化说明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7,400.00	28,550.00	69,978.46	主要是认购2000万元长信中短债基金
应收票据	300,000.00	105,000.00	185.71	应收票据增加
存货	382,688,978.37	267,554,869.89	43.03	库存商品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99,919.12	32,529,656.80	-6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849,619.10	-100.00	出售汉商集团股票
长期股权投资	84,187,811.22	55,253,360.12	52.37	主要是增加中商华宇投资
在建工程	13,660,647.73	10,205,342.48	33.86	在建工程增加
短期借款	374,757,865.00	538,557,865.00	-30.41	短期借款减少
应付票据	1,525,985.00	30,000,000.00	-94.91	应付票据到期解付
应付利息	2,527,656.77	950,790.74	165.85	应付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	266,625,895.75	183,994,919.88	44.91	其他应付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6,575,154.08	10,754,110.13	-38.86	主要是预提费用减少
长期借款	623,850,000.00	388,850,000.00	60.43	长期借款增加
未分配利润	141,232,064.55	84,705,339.46	66.73	净利润增加
利润表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增减幅度%	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1,272,811.72	-1,609,466.33	179.08	计提坏账损失增加
投资收益	6,937,137.68	-296,672.00	2,438.32	投资股票及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支净额	862,153.76	11,013,135.75	-92.17	主要是补贴收入减少等
净利润	59,902,279.95	44,785,723.39	33.75	净利润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3,375,554.86	-1,109,464.43	404.25	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增减幅度%	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34,144.43	5,353,680.68	449.79	收供应商质量保证金及手续费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02,932.77	205,105,056.85	-51.19	减少武商联还款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905.40	14,799,520.00	-90.06	主要是去年转让新圣龙股权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11,781.18	503,808.00	1,252.06	投资股票收益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303,909.70	154,418,212.35	-30.51	固定资产购置减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978,850.00	2,322,000.00	2,052.41	主要是增加中商华宇投资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7,000,000.00	542,700,000.00	32.12	主要是长期借款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0年6月30日召开七届六次董事会,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即公司计划向武汉团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武汉中商团结销品茂管理有限公司49%的股权。2010年8月18日,公司召开七届七次董事会,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10年9月17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公告分别刊登于2010年7月9日、8月23日、9月1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该事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7月22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唯高达证券郑家雯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规划和行业情况
2010年08月12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富国基金刘莉莉、中银国际刘都等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规划和行业情况
2010年08月19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鲁齐证券刘凤霞等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规划和行业情况
2010年08月24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泰达宏利基金焦云等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规划和行业情况
2010年09月14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长城证券姚雯琦等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规划和行业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85 股票简称:武汉中商 编号:临2010-037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中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17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以全票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保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同意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路路支行申请贷款授信壹亿捌仟万元,授信期限为壹年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33 证券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0-029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柯少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志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凌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969,238,225.81	325,562,034.22	19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37,358,199.03	221,181,362.07	323.80%
股本(股)	100,000,000.00	75,000,000.0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37	2.95	217.63%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88,614,084.59	7.88%	215,914,063.58	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890,569.34	8.22%	34,946,836.96	1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584,938.23	-93.4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3	-4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20.00%	0.4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20.00%	0.4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7.56%	7.50%	-9.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	-7.49%	7.34%	-8.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5,80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1,080.00	
所得税影响额	146,916.00	
合计	921,640.0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15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9,266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4,55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建平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顾丰贸易有限公司	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5,516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畅泓贸易有限公司	3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科思机电有限公司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庆顺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世强	175,216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45568.08万元、增长725.43%,主要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2171.27万元、增长38.80%,主要是市场开拓以及销售增长所致。

3、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11932.08 万元、增长3358.27%,主要是公司竞拍购买位于汕头市月浦工业区的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等相关资产的预付款所致。

4、存货较期初增加3060.86万元、增长73.30%,主要是公司为应对生产经营和原材料价格上涨预期的需要,增加了原材料的储备所致。

5、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4231.09 万元、增长45.65%,主要是结转部分已竣工厂房所致。

6、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2532.31 万元、下降53.88%,主要是结转部分已竣工厂房所致。

7、工程物资较期初减少38.62万元、下降100%,主要是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8、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4084.00万元、下降100%,主要是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9、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1.66万元、下降68.64%,主要是支付了部分应付款所致。

10、长期借款较期初减少3211.00万元、下降100%,主要是为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11、股本较期初增加2500.00万元、增长33.33%,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致。

12、资本公积较期初增加65623.00万元、增长2564.62%,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